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

作为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对公司提交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涉及内容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落实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，具备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，本次续聘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、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。

独立董事：严法善、唐建新、孔爱国

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